

經濟科

1. 課程宗旨

本課程旨在幫助學生：

- 培養從經濟學角度探究人類行為及社會議題的興趣；
- 掌握經濟學的基礎知識，了解身處的世界；
- 藉著培養經濟分析的能力，具備對不同議題進行推論及理性選擇的能力，以加強終身學習的能力；
- 成為有識見和負責任的公民，參與現代民主社會的決策過程。

2. 評核目標

經濟科的評核目標是評估學生在下列各方面的能力及成就：

- 認識及理解經濟學的基本概念及理論；
- 運用這些概念及理論解釋真實世界的情況，尤其是香港的經濟；
- 理解及闡釋以不同形式表達的經濟資料；
- 掌握經濟學的基本分析工具；
- 分析經濟問題；
- 從不同角度評價各種論點、建議和政策，並作出有識見的判斷；及
- 清晰表達意念，論述有條理，並能用圖表及實例加以說明。

3. 學習範疇

部份	內 容
必修部份	(1) 基本經濟概念、(2) 廠商與生產、(3) 市場與價格、 (4) 競爭與市場結構、(5) 效率、公平和政府的角色、 (6) 經濟表現的量度、(7) 國民收入決定及價格水平、 (8) 貨幣與銀行、(9) 宏觀經濟問題和政策、 (10) 國際貿易和金融
選修部份 (二擇其一)	選修單元(一)：壟斷定價、反競爭行為及競爭政策； 或 選修單元(二)：貿易理論之延伸、經濟增長及發展

4. 評核模式

本科 202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：

部分			比重	時間
公開 考試	卷一	多項選擇題。考核範圍：必修部分。全部試題均須作答。	30%	1 小時
	卷二	甲部： 短題目。考核範圍：必修部分。全部試題均須作答。	26%	2 小時 30 分
		乙部： 結構/文章式/資料回應試題。考核範圍：必修部分。全部試題均須作答。	35%	
		丙部： 結構/文章式試題。考核範圍：選修單元部分。考生只須從兩個選修單元中選取一個作答。	9%	